出租爱车发生事故,车主是否应担责?

以案说法 Yi An Shuo Fa

案例:为降低购买小车的还贷开支,我曾通过微信群发布租赁广告,并明确出租期间发生事故,导致小车受损以及造成他人伤亡和财产损失,一律由承租人担责。三个月前,钟某向我租车后将行人刘某撞成重伤,交警部门认定钟某无证驾驶负事故全部责任。由于钟某无力赔偿全部损失,刘某便要我承担责任。请问:我应否担责?

读者:小琳

释法:

你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民法典》第一千二百零九条规定:"因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即在车辆出租中,出租人应否对承租人所造成的损害承担赔偿责任,取决于出租人对损害的发生有无过错,而不在于出租人与承租人是否约定过发生事故由谁赔偿。换句话说,只要出租人对损害的发生存在过错,就必须无条件地向受害的第三人赔偿损失。

而哪些情形属于对应过错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指出:"人民法院应当认定其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并适用民法典第一千二百零九条的规定确定其相应的赔偿责任:(一)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机动车存在缺陷,且该缺陷是交通事故发生原因之一的;(二)知道或者应当知道驾驶人无驾驶资格或者未取得相应驾驶资格的;(三)知道或者应当知道驾驶人因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等依法不能驾驶机动车的;(四)其它应当认定机动车所有人或者管理人有过错的。"正因为钟某系无证驾驶,且被认定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而你在将小车交付给钟某时,未审查其驾驶资格,即与第(二)项情形吻合,决定了你难辞其咎。 (颜东岳)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
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

本报讯 近年来,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检察院民事检察办案团队秉持"与民同心、与民同行"的办案理念,加强专业化办案团队建设,用心用情办实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起案件,努力打通落实服务大局、司法为民的"最后一公里"。

同心同向
以先进典型为引领,提升团队凝聚力

该院以社会认可度高、群众满意度高的先进典型为引领,带动团队成员将榜样力量转化为攻坚克难、守护公正的强大动力,同向发展。

一是强化典型引领,选准组长。以全国检察机关一等功个人为组长,组建"同心"民事检察办案团队,充分借力检察官个人特长和影响力,实现"一业一人"品牌效应。二是突出优势互补,配强成员。按照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书记员"2+3+1"模式,综合考虑个人专业、工作履历和年龄性格等因素,科学配置团队力量,实现人才资源优化配置。三是加强检察宣传,营造声势。借助"两微一端"等平台大力宣传团队理念和办案质效,凝聚思想认同和行动自觉,增强团队职业荣誉感、使命感,不断提升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

同心同行
以素能建设为根基,提升团队专业力

该院对照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提出的更高要求找差距、补短板,锤炼专业能力、专业精神,不断激发团队潜力、活力和动力。

一是瞄准实战,淬炼专业技能。紧扣办案实务开展"学、训、赛、考"活动,通过民事检察业务竞赛、听庭评议、优秀法律文书评比等业务竞赛活动,不断提升干警专业能力水平。二是导师带教,打造人才梯队。聘请高校教授担任团队"专业导师",对办理的疑难复杂案件和重点理论课题开展定向指导,让团队检察官担任"成长导师",对办案流程、办案技能和文书制作等进行传、帮、带,以提升团队熟练掌握、准确理解、正确适用法律的能力和水平。三是优化考评,厚植理论根基。用好业绩考评指挥棒,坚持司法办案质效与课题研究成果并重,鼓励引导团队对民行检察领域具有普遍性、全局性、前瞻性的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探讨、分析,实现办案实践和理论研究双提升。

同心同盼
以群众满意为目标,提升团队影响力

该院聚焦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期盼,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践行"多做一步、定分止争"理念,力促案结事了人和,实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一是做优检察监督,提升办案品质。坚持"抗调结合""抗建结合",注重精准把握监督标准、精准选择监督方式,全面提高监督质效。二是做实释法说理,提升监督层次。坚持将"化解矛盾纠纷、减少社会对抗、修复民事关系"作为团队成员共同价值理念,充分运用释法说理、公开听证等形式加强对不支持监督申请案件的息诉止争,促成"法理人情兼顾、法结心结同解"。三是做好支持起诉,传递检察温情。紧盯农民工、贫困户等弱势群体维权,构建"检察+司法+行政"三位一体工作格局,联合三部门会签《关于建立弱势群体维权援助机制的意见》,通过"支持起诉+诉前调解+督促履职"办案模式,形成的助力农民工维权"三多三少"工作经验。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

广安公安 栏目协办:广安市公安局 GUANG AN GONG AN

广安区
破获一起合同诈骗案

本报讯 近日,唐某某等人因涉嫌合同诈骗被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缉获归案。

今年5月,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经侦大队接到当事人胥某某报案称:自己与合伙人周某某同唐某某签订了土建劳务合同,却在交了20万元合同保证金后联系不上唐某某,怀疑遭遇了诈骗。随后,该局经侦大队迅速抽调骨干民警成立了专案组,依据当事人反映的情况开展线索摸排、案情分析和证据收集等工作。

经查实,去年10月,唐某某伪称以广安某建筑公司名义承包了重庆某地块开发工程,并以此与胥某某等签订合同,收取合同保证金,而合同所称的重庆某地块却系重庆某地产开发公司投标所得,且从未与广安某建筑公司有任何合作。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王平)

华蓥市
特警及时救助受伤群众

本报讯 近日,华蓥市公安局特警大队特警驾驶员屈波开车行至某路段红绿灯路口时,发现一起交通事故,现场一辆摩托车横停在马路上,一男子倒地呻吟。

面对此景,屈波立即停车勘查现场,并维护现场交通秩序,以免发生二次交通事故。随后,屈波对伤者情况进行初步检查,在对其伤口进行简单处理后送至医院救治。

屈波快速有效的施救行为,为及时救助伤者赢得了宝贵时间,用实际行动践行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初心和使命。

(谢静)

前锋区
确保消防通道畅通无阻

本报讯 针对非法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的违法行为,近日,广安市公安局前锋区分局代市派出所联合代市镇安办、城管中队等开展了集中整治行动。

行动中,执法人员对占用消防通道和违规停靠的车主予以劝导警告,并督促车主立即驶离车辆;对车主不在现场的车辆采取强制拖离措施,并及时清理堆放在消防通道的杂物。在此基础上,执法人员向过往行人及驾驶员开展消防通道警示宣传,告诫大家消防通道即生命通道,要主动维护消防通道畅通。

此次整治行动有效解决了消防通道乱停乱放问题,得到广大群众的理解和支持。接下来,代市派出所将联同相关部门持续开展整治行动,实现消防安全整治常态化。

(包永娟 李小刚)

欢迎刊登 ★遗失公告 ★注销公告 ★清算公告 ★减资公告 ★招标公告 ★环评公示 ★拍卖公告 ★仲裁公告 ★债权转让 ★律师声明 省级报刊 全国公开发行 登报咨询电话 1388-028-1755 全心全意为您服务
以下分类信息公告由 成都全心全意为你广告有限公司发布 特别提示:使用本栏目信息请核查法律法规依据及合法有效证件。本报不对所刊登信息及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内江好地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码5110115012524,声明作废。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航空港校区)文波遗失学生证,学号2018081315,声明作废。
▲杨皓天身份证51343519990 7130010于2021年10月3日遗失,即日起非本人使用与本人无关。
▲四川鑫木洪建筑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302MA6A2YR966),财务专用章(编码:5113025079663),法人章(编码:5113025079665)(姓名:张文学),公章(编码:5113025066737),发票专用章(编码:5113025079664),各一枚,声明作废。
▲广元市朝天区平溪乡毛坝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编号51081250 15033),声明作废。
▲武侯区成小愚面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0107MA6CX9JD0W)正副本遗失作废,特此声明。
▲仪陇县三河镇佳欣手机连锁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1324600306374,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西充县盛五金建材销售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1325MA68GYFN9J,不慎遗失公章(编码5113255022432)、财务专用章(编码:5113255022433)、发票专用章(编码:5113255022434)、法人章:侯国建(编码5113255022435)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西充县多扶镇兴源五金建材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1325MA620BUL2A,不慎遗失公章(编码:5113255018916)、财务专用章(编码:5113255018917)、发票专用章(编码:5113255018918)、法人章:马浪(编码:5113255018919),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四川鑫鼎新材料有限公司,不慎将合同专用章(编号:51078 15000818)遗失,声明作废。
2021年10月13日
遗失公告
江油精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慎将组织机构代码证正本遗失,代码为:09658614-8,特声明作废。特此公告。
2021年10月13日

▲成都海天瑞麟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成都红牌楼支行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510054962303账号:122576759888)遗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成都沉李坚宁商贸部营业执照正本、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8MA6BP6J01D)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长江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自编号00313车牌号川ADT65 57营运证遗失,特此声明。

公 告
2020年9月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根据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四川艺精-欧特玛科光电设备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经四川艺精-欧特玛科光电设备有限公司清算组申请,2021年9月8日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高新)外资商注准字(2021)第15953号准予注销四川艺精-欧特玛科光电设备有限公司的决定。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NO.2298862。单据遗失作废。
▲羊淳遗失四川长江职业学院报到证,证号20201432330371 9,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经四川远泽仓储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2PNX41Q)股东会决定:四川远泽仓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减少至20万元。请各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债务担保的请求,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四川远泽仓储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包语波遗失身份证,号码510105198109021790,声明作废。
▲刘琳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510603199702221522,特此声明,一切与该身份证相关的行为以及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或经济损失本人一概不负责。
▲父:涂平 母:袁芯 孩子涂子潼遗失出生证明,性别女,2019年7月25日出生,出生证号510683201907250062声明作废。
▲崔铩2021年10月9日遗失身份证331082200205051425
▲罗雨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510681199602190916,特此声明。

甄桂花与杨珍债权转让通知 被执行人何流、袁建国公告
根据甄桂花与杨珍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甄桂花已将(2018)川0402民初1903号民事判决书下对何流、袁建国享有的全部债权及从权利转让给受让人杨珍。
杨珍作为上述权益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被执行人何流、袁建国,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杨珍履行(2018)川0402民初1903号民事判决书下对何流、袁建国享有的全部债权及从权利。
附件:
本金1050000元(林志鹏500000元,甄桂花500000元,人工工资50000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等以司法文书记载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杨珍
2021年10月13日
▲成都市瑾挽商贸经营部营业执照正本、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MA6BQTE832)遗失,声明作废。
▲绵阳市奥科科技有限公司(SHIPPER:AOCHEM INTERNATIONAL LIMITED)遗失提单一套(3正3副),船名航次:HUA YUN FA ZHAN/2124E,提单号:TLTCBKJU21112901,声明作废。
▲肖蓉遗失执业药师注册证,注册证编号:512220016376,声明作废。
▲唐建成丢失成都中医药大学临床医学专科毕业证,证书号10633120806040478,声明作废。
▲宜宾大掌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遗失法人章(法人:张磊)一枚,编号5115020020785声明作废。
▲林鸿辉遗失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学生证,证号:2017121053,声明作废。
▲徐嘉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532127198605200002X,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朱语格21138120 0009154324遗失阆中德源有限公司1号楼1单元9楼1号房收据,收据编号3141030,金额:305833元;收据编号31763 58金额140000元,声明作废。
▲陈龙遗失身份证231181200 002071819,声明作废。
▲陈晶星(学号2018043032)遗失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学生证,证号:0008582,声明作废。
▲边飞遗失警官证,武字第0495611号,声明作废。
▲锦江区红蕾化妆品经营部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0104MA660N4CXQ)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经四川修合药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MA65Y7U595)股东会决定:四川修合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减少至10万元。请各债务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债务担保的请求,逾期按相关规定处理。
▲李远能2021年前办理的身份证511028197311062516于2021年9月30日遗失作废,即日起非本人使用与本人无关,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由红星美凯龙佳灵商场开具给朱建华博都-博都门窗质保金收据(金额30000元,大写叁万元)遗失,声明作废。
由红星美凯龙佳灵商场开具给朱建华博都-博都家居质保金收据(金额20000元大写贰万元)遗失,声明作废。
▲销毁公告:成都六姑娘清洁服务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1075647166)、财务章(编号:5101075647167)、发票章(编号:5101075647168)、法人章(编号:5101075647169)经股东决定销毁,特此声明。
▲销毁公告:四川滢歌康健药房有限责任公司公章(编号:5101060556862)、财务章(编号:5101060556863)、发票章(编号:5101060556864)、法人章(编号:5101060556869)经股东决定销毁,特此声明。
▲成都涂荣奔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3MA6BQXM42T)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本人宋晓旭(身份证号540102196311308352X),遗失成都恒大西辰绿洲B地块27幢503号房,收据编号3184127,金额160542元,声明作废。
▲四川锦林佛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7MA6CA0WG8G)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吉鸿森商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C68KK4R)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吉鸿森商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C68KK4R)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四川天道冰峰饮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MA674JPJ2D)经股东会议决定注销公司。请债权债务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债务。
▲何光元、周庆珍遗失四川省广晟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房款收据1张,收据号码:2008666(开票日期:2021年03月30日金额:85909元,)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成都市金牛区九里堤南路75号1栋4单元14号系国有直管公房,承租人杨泽林,身份证510102196602023791不慎将公有住房租赁合同遗失,现声明作废。
▲四川天王眼镜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510000000037077)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钟莺莺将四川华熙龙禧投资有限公司开具的收据:锦都4-3002(编号:0008196,金额:13 90124.00元)遗失,声明作废。
▲成都瑞都悦众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收据编号(R0002476-R0002500、R0002501-R0002525、R0002526-R0002550、R00018 51-R0001875、R0004526-R000 4550)遗失,声明作废。
▲李秀峰遗失中粮天府祥云城意金收据(编号:0001267,金额:100000.00,日期:2020-3-24;编号:0001299,金额:100000.00元,日期2020-4-1)声明作废。
▲成都家有袋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遗失中国银行成都王府井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510122498001,声明作废。
▲朱宁遗失成都瑞锋商业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美视眼镜租赁保证金收据(编号:1232877,金额:6000.00元,日期:2019-7-15)、美视眼镜公共事业保证金(编号:1198881,金额:2238.00元,日期:2019-7-22)特此声明。
▲李雨洋在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2018年5月22日缴纳的租赁保证金,票号为0024566,金额为31632.93元。以上票据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刘小丽于2021年9月10日不慎遗失第二代身份证(身份证号:510226197612944 8X)自见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杨紫薇将四川华熙龙禧投资有限公司开具的收据:锦都5-403(0008357)金额921070.00元遗失,声明作废。
▲犹怀建、贾敏遗失四川亚天瑞和投资有限公司开具的(购房首付款)收据,票号0011383金额:485461元,声明作废。
▲本人刘秀琼:不慎遗失四川融鸥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购房定金、首期收据1张,收据号码:专0106014(开票日期:2019年11月10日,金额:330359元),特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本人王友强遗失阳光城哈罗小镇开具的契税收据,金额7813.87元,编号0030925,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何恒霖51138120 0807070854遗失阆中德源投资有限公司2号楼2单元603号房收据两张,编号3176457/3176500,金额156023元/364053元。
▲德格县阿池果塔藏医药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51333050 12408),财务专用章(编号513 3305012409),发票专用章(编号5133305012410),法人章(徐海燕,编号5133305012411)各一枚,声明作废。
▲成都鑫石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遗失成都广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开具的装修履约金收据,票号148914金额1000元,声明作废。
▲靳力遗失雅安市正祥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购房发票3张:编号0047674,金额20000元;编号0047692,金额193586元;编号0048256,金额200000,声明作废。
▲曹宁康遗失成都中升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订金收据,收据号:0025486,金额:壹万元整。声明作废。
▲大竹爱这城酒店经营部遗失公章一枚,编号511724002909 2,声明作废。
▲四川传神广告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5120020039974,声明作废。
▲虎永光,遗失天府恒大文化旅游城一期商品房收据,编号NO.HDTF1017807,金额:100981元,遗失声明。
▲成都文理2019届邵思琪就业协议书1367120226612遗失,特此声明。
▲唐文豪在新鸥鹏教育小镇遗失收据,票号:专0109132,金额:263795.00元,声明作废。
▲高新区龚都成货运部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0100MA6C6XG8 9H,声明作废。
▲天府新区成都片区新兴兴马格门窗销售中心持有的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 2510100MA64PXJJ4N遗失作废。
▲天府新区华阳天贵日杂店持有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0100MA66015838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本人韩秋梅、汤大维,遗失恒大西辰绿洲31-1701收据(编号:3041991,金额:175961元,编号:3041992,金额:351924元、编号:3152328,金额:87981元、编号:3153049,金额:87981元)声明作废。
▲本人李增民,遗失恒大西辰绿洲30-1501收据(编号:3152399,金额:175784元)声明作废。

▲宜宾市高县雨钦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15255024130)声明作废。
▲宜宾县柏溪镇三兄弟把把烧餐饮店发票章(编号:5115215026919)遗失,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四川端居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减资到200万元。请债权人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我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四川端居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王晓菊不慎遗失成都双流和骏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景悦城一期1号楼802楼款收据(编号:00917871,金额:786872.00元,开具日期:2018年6月26日)声明作废。
▲张梅购买成都俊发星雅俊园11栋C座3607号房定金收据(编号:jfcdxyjy0382201,金额:20000.00元)首付款收据(编号:jfcdxyjy0382242,金额:250641.0 0元)遗失,声明作废。
▲本人何兴凯,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1218公寓,收据号00181716,金额14789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陈文初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218公寓,收据号00166742,金额14789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蒋正芳、马国庆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619公寓,收据号00100358,金额16116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靖黎,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1817公寓,收据号00114171,金额18229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减资公告:四川凡领优品服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7MA6C8EXA23)经股东会决议决定,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万元减少到100万元,请相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前往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特此公告。
▲刘宇不慎遗失成都德益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成都金龙都二期1号楼2-401号房首付款收据(编号:8000964,金额:223773.00元,日期2021-1-8)声明作废。
▲本人夏佳,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0312公寓,收据号00075737,金额5991.00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遗失声明
本人洪德泰,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610公寓,收据号00072043,金额15824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洪德泰,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611公寓,收据号00072044,金额15953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陈岚,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612公寓,收据号00072045,金额16596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马小娟,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614公寓,收据号00144282,金额15727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徐立勤,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710公寓,收据号00112957,金额15345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黄杰儿,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711公寓,收据号00112958,金额15371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余俊、林晓,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712公寓,收据号00166196,金额17280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荣燕,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713公寓,收据号00112959,金额16490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本人陈江汉,购买建发天府鹭洲项目1-2-2814公寓,收据号00072041,金额16612元,因个人原因导致遗失,现声明该收据作废。
▲成都文理学院王岚学生证(学号:201810015136)遗失,声明作废。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康翼学生证(学号:2020082071)遗失,声明作废。
▲武侯区冠亚服装商行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7600254275)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武侯区冠亚服装商行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7600254275)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龙翔塑钢加工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3325MA65A73J0T)副本遗失作废。
▲宜宾京鑫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511500000019403)遗失,声明作废。
▲姜来(身份证号5130231993 09041811)于2020年7月购买恒大滨河左岸项目2期(4栋1单元52楼2号),由于保管不当购房合同遗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承租人邓元友2017年2月1日租用内江市东兴区大千路129号附48号商铺,在退租后未按规定将内江市东兴区元味餐饮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1011MA6277031W)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JY25110110011326)正副本进行注销。其间,房东阳成忠(身份证:511025196602081799)与租客邓元友多次联系至今未果。今限邓元友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一个星期之内去发证机关进行注销,逾期未到,由房东本人到发证机关进行注销。
2021年10月13日
注销公告
承租人缪莉2018年8月5日租用内江市东兴区兰桂大道222号负二层75号商铺,在退租后未按规定将内江市东兴区妙味餐饮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1011MA65D9CG5F)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JY25110110061956)正副本进行注销。其间,房东黄学记(身份证:511021196507093550)与租客缪莉多次联系至今未果。今限缪莉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一个星期之内去发证机关进行注销,逾期未到,由房东本人到发证机关进行注销。
2021年10月13日
▲成都弘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遗失华润置地(成都)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开具的行销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1份,号码:0120315,金额:20000元(贰万元整),声明作废。
▲成都盘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210000 02791)正副本遗失作废。
▲杨广原遗失成都工业职责技术学院报到证(证号14514120 2006000024)声明作废。
▲四川智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673500288P)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广汉市广恒广告有限公司遗失无网签号公章一枚,特此声明作废。

四川中天卓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减少注册资本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四川中天卓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决定将注册资本由300万减至5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到四川省成都市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周路595号2栋16层1601号(地址)申报债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联系电话:028-69196199。
▲姚来志遗失二代身份证510 122199904211770,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周糜,512531976012441 2X,遗失"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专业名称:语文,级别:中学一级教师,取得时间:2006年10月30日。特此声明该证书作废。
▲大英县长潭律寺遗失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71510923MCUA480018,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成都蜀能达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062410769B)股东会决议决定注销,请相关债权债务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前往公司办理相关事宜。
▲龙泉驿区龙泉街办陈记担担面小吃店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25101120015495)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合江县榕右花园幼儿园(统一信用代码:52510522MJQ06603 05)经本理事会决议解散,向业务主管部门合江县教育和体育局和登记机关合江县民政局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会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徐燕,(身份证号:511923197 409203986)医师资格证(编号:2004511265119231974092398,颁发日期:2004年05月01日)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嘉诚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2021年10月12日起解除下述人员个人代理人保险代理合同:杨盛雄5109221986 05185217;陈应强5106021962 11146855;刘阳5106031985070 56344;鲁家芬5106021959102 46180;阳萍5106021965012 46344;黄毅5106251985060202 5;周斌5106251973031353 51;舒泽泓5106251971081824 00;曾祥芝5106251963062532 01;陈彦忠5106251961012616 54;程超花5108221979052526 29;廖燕;5106251965011323 84;温贤玲5106251963070800 4X;杨晓芬5106251965082144 2X;詹道萍5106251975030042 8;张道琼5106251970043016 63;周红5106251973012900 40;李俐5106221970071651 27,上述人员所持我公司执业证作废,自本解除代理合同之日起,上述人员在《个人保险代理合同书》约定下的一切权益和授权均终止,不能再以本公司名义从事任何业务活动;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我公司将有权进行追偿,其他相关的法律责任由其本人自行承担,特此声明。

公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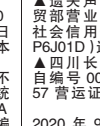
(图为亲儿近照)
四川省金堂县赵镇街道赵渡10组村民叶家香,于2021年7月28日晚20:00左右从赵镇街道赵渡10组家中到临江路遛狗在路边捡拾一名女婴。请该孩子的生父母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金堂县民政局联系。电话028—68533609,即日起60日后,我局将依法对该孩子进行安置。
金堂县民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寻亲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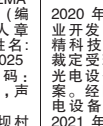
(图为亲儿近照)
2018年2月8日在新都区斑竹园街道雷家桥发现女性弃儿一名,无姓名,估计年龄1周左右,身体健康,请孩子的亲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新都区综合社会福利中心李果联系,联系电话:83005613,联系地址:新都区军屯镇新民社区3组201号。即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成都市新都区综合社会福利中心
2021年10月13日

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及彭州市中医医院新院建设项目名称及投资金额变更的公示
我公司已于2021年8月26日经彭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准((彭州)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4530号),将公司名称由"彭州市统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将彭州市中医医院新院建设项目名称变更为"彭州市新城中医医院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由94044.81万元变更为87186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地址等均未变化。
特此公示。
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环 评 公 示
五康(资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益生菌饲料添加剂生产线项目位于资阳市乐至县经济开发区西郊园区外贸鞋业5、6号厂房,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年产益生菌饲料添加剂5000吨。
投料及粉碎过程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发酵、烘干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噪声采用合理布局、隔声和吸声等综合降噪措施;固废实现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
现根据国家法规及规定,征求附近居民和单位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详细信息见乐至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zdxx.lezhi.gov.cn/publicly_details.aspx?id=14298。
建设单位:五康(资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先生 电话:13330940096
邮 箱:yanzihao183@163.com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www.guohuanjt.com/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31&id=231。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到建设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纸质报告书。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攀枝花炳三区机场路333号佳兴路
联系人:谢霜 0812-2229915 邮箱:706516863@qq.com。
三、征求意见公众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报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攀枝花市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10月13日

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与储能正极材料规模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按照公众参与的工作程序,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与储能正极材料规模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1.建设项目概要:项目名称: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与储能正极材料规模化生产项目,建设地点:遂宁市蓬溪经济开发区金桥片区,建设性质:新建,建设规模:项目总投资211843.65万元,拟建4条磷酸铁锂生产线,生产规模为年产12.5万吨磷酸铁锂。
2.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2Lm9QJq6SCcnHy12u4i0Nw 提取码:lcm0;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EF4VOP7tjgRVZuBQ8WHaQ 提取码:z3y5
3.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地址:四川省遂宁市蓬溪经济开发区金桥片区,联系人:田工,联系电话:15387640609

告 知 函
致:成都粤小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陈剑才【香港身份证号:H113944(6)】于2018年6月25日被你公司全资控股股东点心工坊有限公司任命为你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和经理,任期三年,截止2021年6月24日,本人陈剑才在你公司的执行董事及经理任期即已届满。根据你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执行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任期届满,经投资者委派可连任。基于此,本人在你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任职期限均已届满,且你公司全资控股股东点心工坊有限公司也未出具任何本人继续连任的股东决定书。在此期间,本人曾多次表示希望卸任你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职务,并愿意配合办理相应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但至今你公司未就此事给予本人任何回复。
综上,本人陈剑才希望你公司在收到本人的告知函后10日内就本人函件所述内容给予明确回复,并安排人员协助本人前往你公司设立时的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应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手续,否则,我本人保留因你公司拖延办理上述变更手续而给我本人造成的相关损失或其他不良影响的权利。
顺颂
商祺!
具函人:陈剑才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俊春农民养猪专业合作社标准化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该《环境影响报告书》现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征求公众意见。
一、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www.day.gov.cn/day/c116938/2021-10/09/content_73a497073d1149f8a259f108a09addc5.shtml。二、征求意见范围:受到项目影响的周边群众。
三、建设单位信息。建设单位:大邑县俊春农民养猪专业合作社,建设地点:成都市大邑县安仁镇乐善村8组,联系人:曾工,电话:18380449406。四、提意见起止:本次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公 告
四川省泰融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我局在日常监管及合规经营检查中发现,你公司存在自有资金的运用违反《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违规情形,经多次催告你公司仍不整改,严重违反监管要求。自2021年1月以来,我局通过多种途径与你公司联系,要求进行监管约谈,落实整改要求。但截至本公告发出之日,我局无法与你公司取得有效联系,你公司仍未按要求接受约谈,落实整改要求。现依法公告,请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主动与我局联系,接受监管,逾期我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采取进一步措施。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28-86672930
联系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牛王庙段100号成都商会大厦402室
成都市锦江区金融工作局
2021年10月11日

《火车货运站道路(名山城区至火车货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火车货运站道路(名山城区至火车货运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1、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0Ymsmh7aPhBqkJgR2k3lkg 提取码:1234;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可联系环评单位获取。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附近可能受到影响的个人或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tdsourcetag=s_pcqq_aiomsg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于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见链接)提交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建设单位:雅安市茗城实业有限公司,联系人:石先生,联系电话:0835-3235980,邮箱:122732556@qq.com,通讯地址:四川省雅安市名山区蒙阳镇南大街54号;环评单位: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028-87750237,邮箱:365728846@qq.com,通